**江山市中小学AI智慧体育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shjzf-20250707

**（电子招投标）**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 江山市教育技术中心

备案单位：江山市财政局

代理机构：江山惠捷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二○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3](#_Toc4826)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7](#_Toc10828)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22](#_Toc14727)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31](#_Toc32514)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_Toc11270)9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42](#_Toc11460)

**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江山市中小学AI智慧体育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8月07日](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1. **招标公告发布前事项：**

1.意向公开的发布链接

https://zfcg.czt.zj.gov.cn/site/detail?parentId=600007&articleId=LZ4r32mI0Ype5q1wlGh0uQ%3D%3D

1.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shjzf-20250707

**2.项目名称：**江山市中小学AI智慧体育设备采购项目

**3.预算金额（元）：**1550000

**4.最高限价（元）：**/

**5.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号 | 采购内容 | 数量 | 预算价 | 备注 |
| 标项1 | 江山市中小学AI智慧体育设备采购项目 | 1项 | 1550000元 | 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
| 合计 | | | 1550000元 | |

**6.合同履约期限：**按采购人要求。

**7.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达到40% ，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70%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四、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5年08月0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8月07日09: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08月07日09:00

**开标地点：**江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7号评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江山市教育技术中心

地 址： 江山市礼贤路304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姜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0-4013360

质疑联系人： 赵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 0570-4013360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江山惠捷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 周女士

联系电话：15957012209

联系人： 陈女士

联系电话：18057052517

地址：江山市双塔街道礼贤路80幢一单元227号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江山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联系人：王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0-4033811

地址：江山市鹿溪中路240号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在接到询标函15分钟内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2 | **分包** | ☐ 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工作分包。  🗹不同意分包。 |
| 3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1。  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
| 4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不组织。  ☐B组织，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方式：。 |
| 5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  ☐B要求提供，  （1）样品：；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  （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检测内容：。  （5）提供样品的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6 | **方案讲解演示** | ☐不组织。  🗹B组织。 |
| 7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加以限制，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
| 8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智慧体育数据管理系统平台。  ☐服务类。 |
| 9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项目：江山市中小学AI智慧体育设备采购项目，属于信息传输业； |
| 10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
| 12 | 备份文件 | 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实施，避免因政采云上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导致投标方投标无效，投标方可在2025年08月 07日09时00分前将在政采云平台上最后生成的具备电子签章的备份加密投标文件（文件名后缀为备份文件四字的首字母）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至邮箱（jshjxxjs2020@163.com），传送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需打包压缩并加密，加密密码由投标方自行保管，如政采云上电子投标文件出现解密失败情况（开标后半小时内进行解密），投标方可按照自身意愿确认是否同意提供加密密码解密传送至邮箱（jshjxxjs2020@163.com）的备份文件，并以备份文件作为替代电子投标文件，如投标方未按照规定时间及要求提供有效备份文件，同时政采云上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
| 13 | **特别说明** | 有。具体说明：中标单位须提供纸质响应文件各三套给代理公司备案。 ☐无。 |
| 14 | **项目代理费** |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  | | --- | --- | |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服务招标 | | 100以下 | 0.7% | | 100以上 | 0.45% |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 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采购人应将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招标文件和合同。

3.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3.2.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3.2.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3.2.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联合体家各方数不得超过2家。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2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4. 询问、质疑、投诉**

4.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2供应商质疑

4.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2.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不予受理：

4.2.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4.2.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2.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2.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2.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2.3.4事实依据；

　　4.2.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2.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提供投标前三个月的在本公司的社保证明）**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2.4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4.2.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3供应商投诉

4.3.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3.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3.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1.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响应方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招标公告；

5.1.2投标人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标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

6.2 采购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1.1.1资格文件封面；

11.1.2▲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格式参照后附表）

11.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1.1.4▲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

11.1.5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被授权人身份证明、被授权人投标前3个月在本单位社保证明。（格式参照后附表）

11.1.6▲投标函；（格式参照后附表）

11.1.7信用中国等网站信用查询结果；

11.1.8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参照后附表）

11.1.9▲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格式参照后附表）

11.2商务技术文件：

11.2.1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11.2.2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3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4商务技术偏离表；

11.3**报价文件：**

11.3.1报价文件封面（格式自拟）；

11.3.2▲开标一览表（格式参照后附表）；

11.3.3报价明细表；（格式参照后附表）；

11.3.4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参照后附表）。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13.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章。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备份投标文件**

15.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机构，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第13项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开标**

18.1采购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9、资格审查**

19.1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19.3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5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标**

**22. 确定中标供应商**

采购人将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3.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依法发布合同公告。

25.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并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7.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7.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7.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7.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8.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29.验收**

29.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9.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9.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29.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一、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数量 | 单位 |
| 1 | 智慧体育数据管理系统平台 | 1 | 套 |
| 2 | 阳光跑 | 5 | 套 |
| 3 | 50米及往返跑（50，50×8，100） | 5 | 套 |
| 4 | 运动吧（室外） | 10 | 套 |
| 5 | 趣味游戏与考试、训练一体机（室内） | 1 | 套 |
| 6 | 自动计分篮筐 | 10 | 台 |
| 7 | 施工及服务 | 1 | 批 |

二、设备参数

|  |
| --- |
| （一）智慧体育数据管理系统平台（1套） |
| 1.平台支持提供标准数据API接口，可与外部系统进行数据交换。  ★2.提供平台软件著作权证书扫描件。  ★3.平台具有二级及以上等保备案证明。（提供效期内的备案证明材料扫描件）  4.基础信息管理  （1）支持基于老师、班级、学校分别开通管理账号，分层分级管理。  （2）支持学校基础信息建立，学生、老师批量导入功能。  （3）支持模块化管理功能。  （4）支持分类数据导出功能，数据汇总、分析、结果呈现功能。  （5）支持系统不同维度查询功能，支持设备添加、控制、编辑功能。  5.数据查看  （1）支持多校数据对比，将区域内各所学校的体育数据进行综合分析。  （2）支持提供数据可视化展示，以图表和地图等形式呈现学校体育数据。  （3）支持对整个辖区内的学校学生的运动数据进行横向比较分析，查看不同学校之间学生的运动次数、运动时长等信息。  （4）支持教师查看随堂测试详情，包含：参与人数、完成人数、学生数运动详情等数据信息。  （5）支持查看学生运动记录详情，包括：成绩、开始结束时间、视频/图片回放及违规关键帧等信息。  （6）支持学校管理者查看不同学期的校级报告，包括学校体育年级数、学生数、授权和自建项目数、本学期累计测评任务数、测评人次、学校各项目的测评任务数、测评人次、学校各项目的平均分数、等级分布、学校各项目的年级成绩对比。  6.功能模块  （1）具备自由练习、国家体测、赛事、家庭作业等功能模块。  （2）支持AI智能化视频分析体育测试项目，含立定跳远、仰卧起坐、引体向上、跳绳、50米、100米等。  （3）支持测试过程中的干扰语音播报，包括测试的指令播报、干扰播报，支持对违规、成绩进行展示。  （4）可配置一体机的首页的模式，包括：排行榜模式、宣传图模式。  （5）可设置排行榜数据过滤规则，包括：跳绳的空跳、引体向上多人、疑似违规类型的运动成绩。  ★（6）系统支持运动排行榜展示，学生运动后可根据运动量、年级、性别获得奖励，积分等可用于兑换学校配置的奖品。（提供系统功能截图）  ★（7）校园跑步管理模块需包含阳光跑管理、长跑管理、长跑记录等主要管理功能。（提供系统功能截图）  （8）支持兼容性与延展性，支持用户后期同品牌同类型设备的增加预留数据接口，并支持数据汇总、展示及分析功能，包括但不限于体质体征设备、智能体测设备等。  （9）考试中心设随堂测试和统考测试两个模块。老师可按照自己的要求（选班级、项目）建立随堂测试，学校可按照要求（选年级、项目、测试时间）组织统考测试，数据可一键导出。  7.移动端应用  （1）支持微信与账号密码绑定、通过学籍号注册等账号管理功能。  （2）支持查看绑定学生的训练任务记录、训练成绩等信息。  ★（3）学生在家对着手机摄像头或者平板摄像头进行跳绳、开合跳、高抬腿等运动，视频 AI可以自动识别动作并进行计数，运动完成后，系统会生成运动报告，方便学生和家长进行查看。（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CMA或CNAS标志检验检测报告扫描件。信息查询网址<http://cx.cnca.cn/>）  （4）支持老师布置的单日、周期体育作业；学生家庭体育作业打卡提交，与校端APP数据同步，学生在家通过APP对着手机或者平板摄像头完成作业，老师可查看学生完成作业情况。  （5）学生可通过完成运动挑战获得运动积分或勋章，提升学生在家运动锻炼的兴趣和持续性。 |
| （二）阳光跑（5套） |
| 1.主要硬件  （1）≥32寸立体化液晶触摸交互屏，实时展示各项排行及数据、报告查询，同时支持其他体育项目的实时人脸查询功能，可作为全校体育户外查询展示屏。  ★（2）防护等级：整体结构≥IP54防护等级。（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CMA或CNAS标志检验检测报告扫描件。信息查询网址<http://cx.cnca.cn/>）。  ★（3）立体化液晶触摸交互屏经过国相关部门的检测和认证，认证内容包括：3C、ISO 9001、ISO14001、节能。（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CMA或CNAS标志检验检测报告扫描件。信息查询网址<http://cx.cnca.cn/>）  2.数据采集设备  ★（1）最高分辨率不低于800万像素，分辨率≥3840×2160，并在此分辨率下可输出帧率30 fps实时图像，图像更流畅；支持透雾、电子防抖。（提供此项功能完全满足的承诺函,CA签章。中标后核验,经查实提供虚假承诺的,投标无效。）  （2）防护等级：不低于IP66。  （3）功能支持：采用深度学习算法，以海量图片及视频资源为路基，可通过机器自身提取目标特征，形成深层可供学习的图像，并进行识别。  3.系统功能  （1）支持随来随测，支持多人同时运动，无起点，识别完成后按照设定的路线轨迹跑，进行动作捕捉，对运动者进行 AI人脸识别采集，跑完结束后自动生成跑步成绩。  （2）支持逆时针顺时针跑步方向。  （3）支持抓拍记录，并可查看抓拍照片。  （4）支持操场跑道及校内环线部署，满足超大规模学校的跑步运动。  （5）数据有效性筛选功能：  配速检测：支持配速设置，未达到配速要求不计入总里程。  违规区域检测：对于不符合跑步区域要求的运动记录会进行过滤，相应里程不计入总里程。  作弊检测：操场布置有多个识别区，学生跑步过程必须在相邻无感识别区被识别，相应里程才会被汇总计入。  抄近道检测：没有按照识别区顺序被依次识别，相应里程不计入总里程。  ★（6）排行榜：支持全校个人运动信息抓取并界面实时刷新及显示，展示**日、周、月、学期榜单**（榜单包含姓名、班级、里程等信息）。（提供系统功能截图）  （7）支持学生在阳光跑屏前通过人脸识别后即可显示、查询到自己本期累计成绩，完成任务度成绩。 |
| （三）50米及往返跑（50，50×8，100）5套 |
| 1.主要硬件  ★（1）≥21寸屏幕，屏幕背光亮度不低于2500nit。（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CMA或CNAS标志检验检测报告扫描件。信息查询网址<http://cx.cnca.cn/>）  （2）设备支持批量注册，注册包括姓名、性别、人脸照片、班级、年级等信息。  （3）内置WiFi模块，支持2.4和5GHz频段。  ★（4）外壳防护能力不小于IP54。 （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CMA或CNAS标志检验检测报告扫描件。信息查询网址<http://cx.cnca.cn/>）  （5）设备支持远程升级管理。  2.数据采集设备  ★（1）最高分辨率不低于800万像素，分辨率≥3840×2160，并在此分辨率下可输出帧率30 fps实时图像，图像更流畅；支持透雾、电子防抖。（提供此项功能完全满足承诺函，CA签章。中标后核验，经查实提供虚假承诺，投标无效。）  （2）防护等级：不低于IP66。  （3）功能支持：采用深度学习算法，以海量图片及视频资源为路基，可通过机器自身提取目标特征，形成深层可供学习的图像，并进行识别。  3.系统功能  （1）支持教师操作屏开启教学或模拟测评，支持系统触发起跑指令的方式，学生根据系统语音指引完成测试项目。  （2）训练模式下支持人脸识别自动开启测评任务，满足大课间、课后等场景下学生自主运动、自由训练需求。  （3）支持现场实时成绩屏显、成绩播报、及个人成绩查询。  （4）支持1-8跑道同时使用，支持“踩线”、“抢跑”、“窜道”等违规动作语音警示，自动判罚。  （5）支持现场人脸与身份的更换、补录、纠正等功能。  （6）运动教学视频指导及视频播放；教学模式下AI关键帧回溯，系统自动捕捉运动过程中的关键帧。  （7）支持游客无人脸测试。  （8）计时误差：≤0.15秒，成绩结果反馈响应速度：≤1秒；成绩分度值：0.01秒。 |
| (四)运动吧（室外）（10套） |
| 一、硬件配置  ★1.≥32寸屏幕，屏幕背光亮度不低于2500nit；支持触摸或手势控屏功能。（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CMA或CNAS标志检验检测报告扫描件。信息查询网址<http://cx.cnca.cn/>）  2.设备本地支持人脸库的存储；支持批量注册，注册包括姓名、性别、年龄、人脸照片、班级、年级等信息。  3.内置WiFi模块，支持2.4和5GHz频段。  ★4.外壳防护能力不小于IP54。（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CMA或CNAS标志检验检测报告扫描件。信息查询网址<http://cx.cnca.cn/>）  5.设备支持远程升级管理。  **二、主要功能**  ★1.单设备支持不少于7项运动项目的运用及AI检测：跳绳、立定跳远、仰卧起坐、俯卧撑、引体向上、高抬腿、纵跳、开合跳、深蹲等项目。（提供每年持续迭代及免费增加项目的承诺函，加盖产品制造商公章。）  2.人脸识别，手势控制，随到随测，满足课间训练PK，教学测试等多场景。  3.支持各项成绩数据与智慧体育数据管理系统实时对接，数据自动汇入智慧体育数据管理系统。  4.系统支持运动排行榜展示，学生运动后可根据运动量、年级、性别获得金币或勋章奖励，可用于兑换学校配置的奖品。  （1）AI跳绳  ①在1个摄像头下，可支持不少于5人运动同时测试、同时计时计数，运动过程中实现人脸识别、身份信息匹配，前端大屏跳绳过程数据实时显示、跳出测试区域提示。  ②运动过程中实现人脸识别、身份信息匹配，前端大屏跳绳过程数据实时显示、跳出测试区域提示、运动结束后15秒间段计数、中断数的呈现。  ③运动结束后，形成个人运动报告，pc端查看视频回放。  ④误差值≤1次（±）。  （2）AI开合跳  ①在同一摄像头下，可支持1-5人运动的同时测试、计时计数（60秒）。  ②运动过程中实现人脸识别、身份信息匹配，支持前端大屏开合跳过程数据实时显示。  ③支持动作不规范犯规检测：手不动或脚不动不计数并提示，记录并显示违规个数并剔除。  ④误差值≤1次（±）。  （3）AI高抬腿  ①在同一摄像头下，可支持1-5人运动的同时测试、计时计数（60秒）。  ②运动过程中实现人脸识别、身份信息匹配，支持前端大屏高抬腿过程数据实时显示。  ③支持动作不规范犯规检测：需双手双脚运动，手不动或脚不动不计数。  ④误差值≤1次（±）。  （4）AI深蹲  ①在同一摄像头下，可支持1-5人运动的同时测试、计时计数（60秒）。  ②运动过程中实现人脸识别、身份信息匹配，支持前端大屏深蹲过程数据实时显示。 ③支持动作不规范犯规检测：下蹲不足或无跳跃动作行为检测，实现提示或不计数。  ④误差值≤1次（±）。  （5）AI纵跳  ①在同一摄像头下，可支持1-5人运动的同时测试、计时计数（60秒）。  ②运动过程中实现人脸识别、身份信息匹配，支持前端大屏纵跳过程数据实时显示。  ③支持动作不规范犯规检测：下蹲不足或无起身跳跃动作行为检测，实现提示或不计数。  ④误差值≤1次（±）。  （6）AI立定跳远  ①在同一摄像头下，支持一人立定跳远测试。  ②全程AI无感自动检测，自动检测，自动测距。  ③支持运动前人脸识别、身份信息匹配、人物跟踪，开始及结束运动自动检测。  ④全程AI自动判罚，实时对“踩线违规”“跨步跳跃作弊”“侧边替考作弊”“反向替考作弊”等错误动作进行判错提示警告。  ⑤具备阶段性分析与评价功能，根据平均速度、起跳角度、腾空角度、腾空高度、落地姿态等多个数据维度进行动作拆解分析。  ⑥自动保存完整运动视频，后台终端支持随时查看运动教学视频及影像回溯。  ⑦实时自动剔除无效动作成绩，保证检测结果精准，检测误差值≤1cm（±）。  （7）AI仰卧起坐  ①在同一摄像头下，可支持1-3人运动的随到随时测试、计时计数（60秒）。  ②支持运动前人脸识别、身份信息匹配，开始及结束运动检测，但并不影响未完成人员。  ③随到随测互不干扰，全程AI无感自动检测，计时、计量。  ④全程AI自动判罚，“身体未躺平”、“手肘未碰到膝盖”、“手没有抱头”、“脚部未固定”的错误动作进行判错提示及成绩剔除，并文字及视觉提醒。  支持现场实时成绩屏显、成绩文字播报、成绩排名。  ⑤自动保存完整运动视频，后台终端支持随时查看运动教学视频及影像回溯。  ⑥实时自动剔除无效动作成绩，确保检测结果精准性，检测误差值≤1个（±）。  （8）AI智慧俯卧撑测试  ①支持单人、双人模式  ②支持俯卧撑有效个数智能识别检测，并支持身体弯曲、趴地、未过最低点检测，可实时进行语音干预提醒，便于及时修正违规行为。  ③支持在智能交互运动管理屏呈现使用者运动实时视频画面，并对运动过程的视频自动截取保存，运动结束支持按1.5/0.5倍速查看此次运动完整回放。  ④具备运动的提示及成绩展示功能;当待测人员通过人脸比对功能比对成功，待测人员按要求完成对应的体育运动项目，并实时将评分结果显示在屏幕上;成绩显示延时应不超过1S。  （9）AI智慧引体向上测试  ①支持单人、双人同时检测。  ②违规识别：手臂未伸直、下颚未过杆、手掌反握违规识别、学生踮脚跳拉伸显示脚着地，背对摄像头引体向上显示背身等，对违规动作进行声音提醒，不计数。  ③支持作弊行为（踩箱子）检测，作弊成绩无效。  ④支持生成运动处方报告，并给予点评与建议。  ⑤支持在智能交互运动管理屏呈现使用者运动实时视频画面，并对运动过程的视频自动截取保存，运动结束支持按1.5/0.5倍速查看此次运动完整回放。  ⑥具备运动的提示及成绩展示功能;当待测人员通过人脸比对功能比对成功，待测人员按要求完成对应的体育运动项目，并实时将评分结果显示在屏幕上;成绩显示延时应不超过1S。 |
| （五）趣味游戏与考试、训练一体机（室内）（1套） |
| 一、主要硬件  1.屏幕尺寸：≥32寸屏。  2.摄像头像素：≥800w。  3.网络支持：移动网络支持4G/5G，支持自适应以太网10M/100M/1000M。  4.采用边缘人工智能计算，高计算器算力及性能参数视频分析、数据采集的精准度和系统的稳定性，符合运动项目瞬间采集与分析的特点与要求。  二、主要功能  1.具备AI对运动的实时检测分析，自动计算量化并实时显示各项运动进行的动作数量、时长、距离、动作姿态及其他过程性参考数据，自动上传数据，自动保存完整运动视频，支持视频回溯防止作弊。  2.具备AI实时自动判断运动动作是否符合规范，即时剔除不符合规范的或假动作的成绩。  3.设备界面功能模块包括“考试中心”、“体测训练”、“强基训练”、“趣味运动”“排行榜”、“运动记录”、“自定义”模块、“问题反馈”等日常常用模块；考试中心需包含“随堂测试”和“统考体测”，并支持“账户查询”与“人脸识别”功能。  4.具备AI检测运动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立定跳远、引体向上、仰卧起坐、跳绳等体测运动（高精准度及复杂环境抗干扰性完全满足考试要求）。  5.具备体测运动、基础锻炼运动和AI趣味运动项目数不少于30项，并支持更新迭代（下述体测运动说明）。 （1）仰卧起坐  ①具备AI对仰卧起坐的实时检测分析，具备运动影像实时屏显。  ②系统实时自动对仰卧起坐计时计数，自动保存每次仰卧起坐完整运动视频。  ③具备实时对“身体未躺平”、“手肘未碰到膝盖”、“手没有抱头”、“腿部未弯曲”、“脚部未固定”的错误动作进行判错提示。  ④系统实时自动剔除判错及犯规动作的计数。  （2）立定跳远  ①具备AI对立定跳远的实时检测分析，具备运动影像实时屏显。  ②系统实时自动检测并统计立定跳远的距离，自动保存每次立定跳远完整运动视频。  ③具备实时对单脚跳、跨步等造成的“双脚未齐平”、“踩线”的错误动作进行判错提示。  ④系统实时自动剔除判错及犯规动作成绩。  （3）引体向上  ①具备AI对引体向上的实时检测分析，具备运动影像实时屏显。  ②系统实时自动对引体向上计时计数，自动保存每次引体向上完整运动视频。  ③具备实时对“下颚没过杆”、“下落手臂未伸直”的错误动作进行判错提示。  ④系统实时自动剔除错误动作计数。  （4）跳绳  ①具备AI对跳绳的实时检测分析，具备运动影像实时屏显。  ②系统实时自动对跳绳计时计数，自动保存每次跳绳完整运动视频。  ③具备实时对“跳绳中断”进行判错提示。  ④具备绳子绊脚中断，但绳子没有绕完整一圈的计数回调功能。  ⑤系统支持跳绳检测功能。对无绳跳、跳绳中断等无效跳绳动作不计数。  6.支持一体机各项数据与智慧体育数据管理系统实时对接，数据自动汇入智慧体育数据管理系统。  ★7.支持对学生进行体质健康运动项目的测试、训练，支持根据国家统一的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自动换算测试、训练成绩。（提供系统功能截图）  8.一体机可移动式，考试训练竞技等更换场地无需施工。 |
| （六）自动计分篮筐（10台） |
| 1.红外线自动计分,高清显示屏准确记录计算得分。  2.包含电池。  3.高度可调节范围140cm-270cm。  4.加粗钢管。  5.篮板：高强度PE边框+透明PVC材质，尺寸≥52\*38cm。  6.篮筐尺寸直径35cm(可投1-7号球)。  7.底座尺寸：≥58\*40\*10cm。  8.底座配重：注水/沙等。 |
| （七）施工及服务（1批） |
| 1.地面保护、基坑挖掘、基坑混泥土浇筑。  2.含实现整套系统功能的所需材料：如大硬件（4毫米厚度立杆、3毫米厚度横杆）、功放、音柱、监控杆安装、监控布超六类网络、光纤、光纤熔接、光纤辅助配件、光纤交换机、立杆设备箱（定制）、电源线、POE交换机等材料。  3. 运费、施工服务、管理及产品培训等费用。 |

**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分细则** | **评分细则内容** | **分值（分）** |
| 1 | 价格分（30分） | 投标价格 | 基准价为满足评标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报价，投标报价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30，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报价高于预算价的，为无效投标文件。  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必须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本单位、制造商（如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个月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也可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 30 |
| 2 | 技术分 (62分） | 制造商技术水平（客观分） | 为保障本项目具备完善规范的体系管理水平，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制造商提供1供应链安全管理体系认证、2人工智能管理体系认证、3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4隐私数据信息相关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具备一项得0.5分，本项最高得分2分，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2 |
| 3 | 业绩分（客观分） | 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制造商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此类项目业绩，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每份有效业绩得1分，最高得3分。 | 3 |
| 4 | 设备参数（客观分） | 1.参数响应情况：标有“▲”指标为实质性要求，有负偏离将作为无效投标。其它指标由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设备的产品性能、配置等进行打分，全部满足得38分，标有“★”的重要技术参数条款负偏离每项扣1分，其它指标参数负偏离每项扣除0.5分。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若投标单位未提供，视为负偏离。投标人负偏离参数20项及以上视作做无效投标。  2.参数正偏离：  以下正偏离项目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不得分。  （1）阳光跑和50米往返跑配套的智能摄像机输出帧率大于30fps，加1分。（提供此项功能完全满足的承诺函，CA签章。中标后核验，经查实提供虚假承诺的，投标无效。）  （2）运动吧（室外）外壳防护能力等级高于IP54的，加1分。（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CMA或CNAS标志检验检测报告。） | 40 |
| 5 | 实施方案  （主观分） |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现场安装及调试等。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方案，覆盖全部学校的得基本分3分，方案针对性强、各校配置点位清晰的得5分。未提供或点位不全、不满足实际需求不得分。 | 5 |
| 进度安排  （主观分） | 含工作进度计划表、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节点的思路和要点等内容。内容一般或针对性差得基本分1分，内容完整、针对性强的得2分，内容缺失不完整不得分。 | 2 |
| 培训方案  （主观分） | 包含但不限于培训对象、培训目标、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安排、培训师资、培训质量保障、培训考核、培训流程安排等内容，方案略有欠缺需完善后可实施得基本分1分，方案完整全面、可操作性强的得2分，方案不可行或不提供不得分。 | 2 |
| 售后服务方案  （主观分） | 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流程、应急预案、响应速度等内容。方案一般或针对性差得基本分3分，内容完整、针对性强的得5分，内容缺失不完整不得分。 | 5 |
| 6 | 质保承诺（客观分） | 本项目质保期不少于三年，在质保期三年的基础上，投标人承诺每延长一年得1分，最高得3分。提供相关承诺函。 | 3 |
| 9 | 演示分 (8分） | 视频演示（客观分） | 1.阳光跑（3分）  （1）支持跑步目标设定，并自动计算完成率。可设置学期目标公里数、日目标公里数、最高配速、最低配速等。功能展示完整、全面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1分）  （2）任务结束后可查看每个班级已参与/未参与的学生名单，并且查看学生的运动里程。功能展示完整、全面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1分）  （3）学生在阳光跑屏前通过人脸识别后，大屏即可显示、查询到自己本期累计成绩，完成任务度成绩。功能展示完整、全面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1分）  2.50米跑（2分）  （1）起终点违规AI检测：演示起跑踩线、抢跑等违规行为，并给以智能提醒及智能判罚。逐项功能演示，完全满足得1分。否则不得分。（1分）  （2）起终点争议点回放：演示起跑、冲刺等关键帧回放。逐项功能演示，完全满足得1分。否则不得分。（1分）  3.运动吧（3分）  （1）具备AI检测运动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仰卧起坐、立定跳远、引体向上、跳绳等体测运动。（不借助任何穿戴设备的体测运动AI检测的演示，现场进行立定跳远、仰卧起坐实际操作示范。）逐项功能演示，完全满足得1分。否则不得分。（1分）  （2）采用AI视觉算法演示跳绳计数，体现违规动作分析及运动成绩实时计算，支持通过相关设备直接查看运动回放。逐项功能演示，完全满足得1分。否则不得分。（1分） （3）采用AI视觉算法演示立定跳远计数，演示起跳踩线、单脚起跳、跳跃中途换人并实时进行语音违规提示。支持通过相关设备直接查看运动回放。逐项功能演示，完全满足得1分。否则不得分。（1分） | 8 |

**备注：**

1.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采购人在评审结束后、合同签订前及时复核供应商材料，涉及得分的证件、证书、合同、报告等均需提供相关扫描件需在官网可查询，提供虚假扫描件的一经查实作虚假应标处理。

3、演示视频以U盘形式在2025年08月06日17:00时前邮寄至江山惠捷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地址：江山市双塔街道礼贤路80幢一单元227号，联系人：刘女士，电话：19817033225），演示视频需打包压缩并加密（请自行检查视频是否能正常播放，如开标现场设备未能读取播放演示视频，由投标人自行承担）U盘用信封密封好并填写好公司及项目名称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加密密码由供应商自行保管，请周一至周五快递到上述地址，开标当天根据询标获得密码，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收到U盘将视作放弃视频演示。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每个标项分别推荐第一名作为中标候选人，各投标人可参与所有标项的投标，但最多只能成为1个标项的中标候选人（按照标项1、标项2的顺序确定）。如有投标单位成为其中一个标项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则无法参与其他标项的投标。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核心产品可以相同品牌。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10分钟，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2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3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4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2.5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6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5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5.6.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

5.7.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三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

5.8.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6.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6.1未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6.2已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6.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6.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6.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成交无效的。

**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具体以正式签订合同为准)**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年月日

年月日，（采购人）以 （政府采购方式） 对 （同前页项目名称）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相关评定主体名称） 评定， （中标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绿色的原则，经（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标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4.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5.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一、服务内容**

按第三章采购内容及要求确定。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整；（￥元）。（包括项目建设中系统集成、硬件设备、技术培训和质保期内的运行维护、税金、项目验收等一切费用。）

**三、技术资料**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方案。

**四、知识产权**

本项目开发过程中产生的程序代码、数据库设计等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六、转让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采购内容，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得到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七、服务质量保证期**

1.服务质量保证期 年（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八、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履行时间：按甲方要求。

2.履行方式：按甲方要求。

3.履行地点：按甲方指定地点。

**九、款项支付**

付款方式:

乙方收款银行：

乙方收款账号：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十一、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问题，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

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解除合同。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2小时内对相关问题进行指导。

4.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二、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万分之五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财政局备案（备案前必须公示）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局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市财政局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进行解释执行。

4．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代理机构执一份。

甲方：江山市教育技术中心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鉴证方:

经办人:

鉴证日期：年 月 日

**第六部分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资格文件封面；

2.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4.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

5.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被授权人身份证明、被授权人投标前3个月在本单位社保证明。

6.投标函；

7.信用中国等网站信用查询结果；

8.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9.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一、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日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制造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接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5）。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5），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或承接的，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四、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手机：），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手机：），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反面：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1.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六、信用中国等网站信用查询结果**

公告发布之日起到开标截止时间之间“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查询结果截图。

**七、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江山惠捷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合法授权参加江山市中小学AI智慧体育设备采购项目（编号：）招标活动，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公司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招标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公司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招标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 /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字并按手印）：

年 月 日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2.符合性审查资料；

3.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4.商务技术偏离表；

**一、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  第页 |
| 2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3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二、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三、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报价文件封面（格式自拟）；

2.开标一览表；

3.报价明细表；

3.中小企业声明函；

**1.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江山市中小学AI智慧体育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shjzf-20250707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数量 |
| 江山市中小学AI智慧体育设备采购项目 | | 1项 |
| 投 标 总 价 | 大写： （小写：￥ ） | |

**注：**报价应包括完成该项目的所有费用。

投标人名称（CA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1. 报价明细表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金额 | 品牌 |
| 1 | 智慧体育数据管理系统平台 | 1 | 套 |  |  |  |
| 2 | 阳光跑 | 5 | 套 |  |  |  |
| 3 | 50米及往返跑（50，50×8，100） | 5 | 套 |  |  |  |
| 4 | 运动吧（室外） | 10 | 套 |  |  |  |
| 5 | 趣味游戏与考试、训练一体机（室内） | 1 | 套 |  |  |  |
| 6 | 自动计分篮筐 | 10 | 台 |  |  |  |
| 7 | 施工及服务 | 1 | 批 |  |  |  |
| 总计金额:大写 小写: | | | | | |  |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5）。]**

# 附件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被投诉人1：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附件5：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信息传输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信息传输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